

● 中国通俗军事文学丛书

帝梦艳情

DIMENG
YANQING

蒋维明 著



I247.53/43

● 中国通俗军事文学丛书

DIMENGYANQING

蒋维明 著

帝梦艳情



新登字(京)118号

书 名：帝 梦 艳 情

著 者：蒋 维 明

出版者：解放军文艺出版社（北京西什库茅屋胡同甲3号）

（邮政编码 100034 · 电报挂号 6550）

封 面：解放军第二二〇七工厂

排版者：北京海淀区海港印刷厂

印刷者：北京丰台区丰华印刷厂

装订者：河北三河工商局装订厂

发行者：解放军文艺出版社总发行

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经销

开 本：787×1092 毫米 1/32

印 张：8.625

字 数：184,000

版 次：1993年5月第1版

印 次：1993年5月北京第1次印刷

印 数：0,001-5,200

书 号：ISBN 7-5033-0398-0/I·452

定 价：4.40 元（膜）

（如有印刷、装订差错，可向本社调换）

第一章

江 汉 风 尘

元朝末叶，至正四年（1344年）的初夏，江汉平原气温忽然增高，比往年燥热了许多。随州汉江畔的古道上，风尘仆仆地走着一群群身背黄布包袱，去武当山朝山的香客。他们无不热得满头大汗，大口喘着粗气。

古道两旁，浅丘连绵。翠柳杨槐，葱郁挺拔。青石台基上，茅店的屋檐下，酒旗儿迎风招展，好一个清幽的所在。蓦然间，几个粗壮的村汉，推搡着一个游方僧人行来，向店里高喊道：

“陈大哥，我们把你所说的那个秃驴抓住了！”

从酒店里飞出一条乌梢蛇似的皮鞭和一个阴鸷的字：

“打！”

村汉将僧人架往石台右边一棵槐树下，捆绑起来，提鞭在手，正要抽打。

“慢！”游方僧人威严地抗争道，“我与尔等素无冤仇，为啥要绑打我？”声音洪亮，目光锐厉，那气势令人不寒而栗。

店堂内八仙桌首座上那人将酒碗一搁，忽地跳了出来。这是一个剽悍的壮实汉子，脸皮油黑，络腮胡子，扫帚眉像倒竖的八字，双眼赤红、直愣愣地瞪着，像一只好斗的公牛，吼道：

“秃驴，彭二和尚，你用妹子诳我，把我从沔阳骗了来，你……”

“村汉，你黄汤喝多了？我不是什么劳什子彭二和尚，哪个用妹子逛过你？”游方僧人略微用力，那捆在臂上的绳子犹如刀切一般，被他挣断了。僧人的功力，使黑汉既吃惊又佩服，动了惺惺相惜之念。

黑汉再仔细一看，果然不是他要寻找的彭二和尚，自知理屈，遂憨厚地笑着打拱赔礼道歉：“得罪了，请原谅。”又快人快语地问道：“法师高姓大名，仙乡何处？”

“贫僧俗家姓朱名元璋，又名兴宗，安徽凤阳人氏。”

“啊，朱元璋，久仰！久仰！”

黑汉闪念间，记起黑道上朋友曾经谈到过安徽濠州有一个朱和尚元璋，有两件惊世骇俗之举，传扬江湖。

其一，朱元璋少年时代替田主刘德家牧牛。一天，同小伙伴汤和、徐达、周德兴等在山上饿慌了，偷偷杀了条小牛，烤成砣砣肉，沽来碗碗酒，吃喝个痛快。傍晚该吆牛回去了，小伙伴们才着急，如何向田主交代？朱元璋从地上拾起牛尾巴，琢磨出一条妙计。他叫徐达从石洞钻进去，在石缝隙间晃动着牛尾巴。朱元璋引田主来看，诈称小牛成了神，钻进石洞里去了！田主信神，忙不迭地跪下叩拜，并为此修了座牛王庙。

其二，朱元璋十六岁到皇觉寺出家，长老命他作杂工，他满肚子是气。一次，遇着大殿供奉的红蜡烛被耗子啃坏了，长老又叱骂他。他想：伽蓝神是管殿宇的，应该负责任，便在伽蓝神背上写了“发配三千里”几个字。当晚果有伽蓝来向长老托梦、辞行。长老醒来，甚为诧异，认为朱和尚大有来历。

黑汉喜欢交结三教九流人物，当下说道：“刚才误会了，多有得罪。请法师酒店一叙，借以压惊，不知法师可愿赏脸同醉？”

“借酒会英雄。打扰了。”

“请上座。”

“有僭了。”朱元璋也不谦让，坐了上席。

黑汉的几个弟兄早叫店主重新开了一坛好酒，摆上卤羊肉、豆腐干、鱼鲜等下酒菜。

黑汉斟了一大碗酒，敬与朱元璋道：“适才多有冒犯，请法师海涵，干了这碗酒！”

朱元璋端起满满一碗酒，大约足有一斤。托钵化缘、浪迹江湖以来，朱元璋已练成海量。当下他双手捧碗，与黑汉碰了碗，二人对饮和气酒，一饮而尽。他亮了亮碗底，说了一声“干了”。

“好样的！”村汉们骤然变得和善起来，也纷纷向他敬酒。

“请问壮士尊姓大名？”和尚回问。

黑汉答道：“小弟姓陈名友谅，湖北沔阳玉沙县人，捕鱼为业。”

“江湖上人称汉江龙，想必是足下了！”

“正是小弟。”

“久仰久仰！”

陈友谅微笑着向朱元璋介绍了他的兄弟陈友贵和邓克明、邓志明、孙本立。朱元璋看那陈友贵亦是五短身材，酱黑脸膛，只是不及乃兄粗壮剽悍。邓氏弟兄却是瘦高身材，红脸青须。孙本立年龄最小，白净面皮，眉目清秀。

朱元璋与众人一见如故。酒是和气汤，说话也没有遮拦了。三巡之后，朱元璋问道：

“兄台说到的彭二和尚，可是江西袁州的彭莹玉？闻说此人早年加入白莲教，辈分很高，久在江湖上奔走，颇似水泊梁

山一类人物？”

“是他。那秃驴……”话说出口，陈友谅想到不该当着和尚骂秃驴，于是改口道：“那厮口似悬河，又会算命、看相、行医——以此为幌子在民众中宣传反抗鞑子的暴政，鼓吹揭竿而起，光复大宋江山！”

“理应如此！如今，元酋的气数已尽。民间不是流传‘富夸塞北，贫极江南’的谣谚吗？元朝的皇帝老倌和权贵、色目人，把我们汉人、南人坑害苦了，搜刮尽了江南的财富，一古脑儿运到塞北老窝子里去了。实不相瞒，我的父亲、母亲、大哥、二哥，两个姐姐，都在淮河大灾荒中，饿病而死。我无奈才在钟离孤庄村的皇觉寺出家，做了游方僧人……”朱元璋说到这儿咽哽难言，眼圈儿红了，深深的眼眶里涌起了一层湿雾。

朱元璋的身世，引起了在座的几位江汉渔人、贩夫的共鸣。他们各有一腔悲伤的心事。

席间出现短暂的沉默。

这当儿，陈友谅仔细打量眼前的朱元璋：这僧人年仅十七岁，却饱经风霜，看相貌似已成年，比实际年龄要大得许多；身材高大结实，紫铜色脸盘，高颧骨，大鼻子，耳大垂肩，眉粗如蚕，深目暴眼，下巴比上颚长出去几分，有点像黑猩猩。脑门上一块骨头突出，亚赛小丘。这面目自有一种威仪，令人一见难忘，莫敢轻视。看这黑猩猩的模样，陈友谅心内一凛，一种预感隐约而生：“这僧人是一个出类拔萃的强手啊，兴许还是自己未来岁月的劲敌呢！”

陈友谅镇住神思，接过朱元璋的话题说：

“彭二和尚传播白莲教，宣称‘明王’、‘弥勒佛’出世，改朝换代的时候到来了。我们都信从他，加入了白莲教——也就是

明教！”

“我也是吃教的，也在游方中传教。”朱元璋表白地说。

陈友贵接着说道：“彭二和尚还教我们念了一首歌谣：天遣魔军杀不平，不平人杀不平人；不平人杀不平者，杀尽不平方太平——被不公平对待的人，要起来造反，杀掉制造不公平的人！”

“从那以后，陈大哥领头，我们在汉江沿岸干起了打富济贫的买卖！”邓克明神秘地笑着说，瘦长的脸颊被酒气冲得更红、更亮堂。

他的弟弟邓志明却沉静寡言，只在哥哥话说完时点了点头，以示附和。

朱元璋想掏出彭二和尚妹子之谜，冲着陈友谅说：“我也听说，彭二和尚足智多谋，人缘甚好，不知陈兄为何恼他？”

“我恼他？他原是我舅子，我的舅子！好一门亲事啊，哈哈，”陈友谅借酒发狂。看来，谈及男女之情，使汉子受到了刺激。

“你们原是郎舅？郎舅至亲，有话好说嘛！”

“就是还没有成亲。一条美人鱼，从嘴边溜走了。”孙本立眨眨眼，冷冷地说。

朱元璋更是丈二金刚摸不着头脑。

陈友谅又喝了半碗闷酒，牯牛一般喘着粗气，耸起肩膀，突然在桌上猛击一掌，震得杯盘碗盏一阵乱跳，发出叮当之声。

陈友谅酒后出真言，将心窝子里的话，全掏了出来：

“彭二和尚算是瞧准了，天下即将大乱。他对我说，云气在江淮之间。又给我推算流年，说我日后贵不可言。并称他有一

位堂妹，也是江汉捕鱼的，名唤彭翠，不仅姿色美艳，而且有后妃之命。彭翠的芳名，我早就听说过，被人艳称为汉江美人鱼。我想，人们称我为汉江龙，龙、鱼同类，这段姻缘，岂非天意？！于是，心动了。彭二和尚带我溯江而上，去访他堂妹。他这堂妹子果然鱼妖一样滑溜、机灵，水蛇腰，莲子脸，一对山葡萄般又黑又甜又亮的大眼珠，真有勾魂摄魄的魅力！”

黑汉说到动情处，咂了咂嘴。那粗砺的面孔顿时柔和了许多，赤红的牛眼里，也溢出了脉脉温情，内含倾慕、眷恋与饥渴。

“兄台好艳福，消受这样的美人儿。”年轻僧人也激起了对异性的兴趣，不无轻佻地说。

“好艳福？呸！谁知去晚了一步，那小妖精竟有了意中人！”

“有她兄长作主，叫那妖精改抱琵琶向君弹也就是了。”

“可恼的事，就出在这儿。彭二和尚却说，原来不知道他妹子有了心上人，现在不便勉强！”

“兄台人多势众，那就抢来成亲吧！反正朝纲解纽，官府自顾不暇，早已没有王法了！”

“可是，彭翠那个意中人儿并非等闲之辈，乃是随州青山屯屯长，乡勇团总，手下有一千多名弟兄呢！”

“这样说来，彭二和尚也是怪为难哟！”

“平白无故，他诳我来，扫了我的面子。所以我想抓住他打一顿皮鞭，方消我胸中恶气！”

“彭二和尚现在哪里去了呢？”

“鞋底抹油，跑了。去了和尚，连庙子也寻不着。因为他原是游方僧人。他还托酒保带给我一只锦囊，更惹我生气哩！”

“什么锦囊？”朱元璋好奇地问。

“就是这个混帐玩意儿！”陈友谅从衣袋中取出一个锦囊，内有黄帖两张。朱元璋看那黄帖，一张写着：

错过此渡，另结良缘。

另一张黄帖上写着一首诗偈：

英雄此日争逐鹿，
大泽何时起沛公；
江淮龙兴应云气，
日月重光九州红。

朱元璋看罢诗偈，心中一凛，仿佛有一股暖流灌注全身，豪气顿生。

汉高祖刘邦的家乡沛县距离他的家乡凤阳很近。刘邦的《大风歌》问世来，激扬起许许多多江淮儿女的豪兴。他自幼崇敬刘邦的盖世功业、凌云壮志。“王侯本无种，男儿当自强”这是朱元璋活到九十九岁才亡故的外祖父爱说的一句话。白发银髯的外祖父早年曾在宋朝大将张世杰部下当过卫士。宋末有三个忠臣：文天祥被俘遇难；张世杰和陆秀夫保着宋朝小皇帝逃到崖山（广东新会县南大海中），海战失利，陆秀夫和张世杰跳海殉国。外祖父也随主帅投海，后来漂至一个小岛，被人救起。回到故乡后，以巫师为业，在民间秘密讲述大宋朝英烈抗击蒙古兵的故事，讲述刘邦的故事……

白净面皮、沉静寡言的孙本立这时站了起来，向陈友谅敬酒，慨然说道：“秦失其鹿，天下共逐之。这和今天的时势极其

近似。元朝国运已衰，豪杰并起。大哥，别为儿女情长、英雄气短！咱们好好合计合计，应时而起，干一番轰轰烈烈的事业！”

陈友谅已有八分酒意。他挺胸昂首，用力伸长了脖子，大咧咧地说：“见鱼撒网，见兔放鹰，咱们择一个黄道吉日，在沔阳湖上，设立水寨，扯起义旗，干！”

邓氏弟兄齐声呼好。

那陈友谅酒往上涌，忽又颓然，乜斜双眼，色迷迷地说起醉话：“美人鱼，彭翠，作一房，压、压寨夫人。那才称心如意啊！”

孙本立字斟句酌地说：“大哥，天下美色甚多。沔阳湖上，不是还有一位号称红芙蓉的阉家姑娘，她不是发誓非英雄不嫁吗？”

“阉家姑娘，红芙蓉……”邓氏兄弟附和着。

朱元璋听说到红芙蓉后心里猛然一怔。前些日子，他托钵路过沔阳湖畔龙女庙，正办庙会，方圆百里的妇女都来进香。男人们，从老爷子到小后生，则来看进香的女人。女人中有一位艳帜高、张绰号“红芙蓉”的阉氏姑娘，成为万千目光汇集点。男人们为她倾倒，如痴如狂。朱元璋亦“入乡随俗”，卷入赏美的人潮中。他力大身粗，挤到了庙外湖畔一座石堡旁。

这石堡披满青苔，迤迤数十丈，堡顶像龙头，高高昂起。朱元璋不挤则已，一挤便要挤上最高处。一则他力气大，腿脚灵活，再则他那身破袈裟，许多天未换洗，味道颇不好闻，人们只好远远退让。他站龙头堡上，看众生万相，均在眼底。一种出人头地的感觉顿时涌上心头，使他忘掉了饥饿和疲劳。田妇村姑看了不少，均非绝色名姝。身边的后生们，轻佻地对姑娘们评头品足，不时发出戏谑的笑声。

朱和尚居高临下，左顾右盼。由于肚皮内记住许多佛偈、变文、唱词，使他出口成章地哼起打油诗来：

英雄处处出人头，
龙岩乍登亦壮游；
万众拱服齐朝拜，
破衲赐作美人裘……

他的意念中，自己君临万民之上，破旧汗渍的衲衣，可随心所欲地化作赏赐美人的百凤裙……他处于昂扬的精神状态下，仿佛“万物缚备于我”。

突然，赏美的人群骤然寂静，目光痴迷，仿佛有一种无形的力量把众人的脖颈扭到了同一方向，口中轻轻念诵佛号一般：

“红芙蓉来了。”

“阖家姑娘来了！”

“阁美人来了！”

……

顷刻，一片静谧。众人像僧侣迎来活佛，像午夜谛听仙乐，像获赦的囚徒感念仁慈的君主。

朱元璋眼前一亮。湖畔柳堤上，一位白衣少女，手提香篮，款款行来。她长身、细腰、大臀，曲线分明，顾长的丰实的腿，裹在裙裾间，被风儿缠住，轻盈、圆润，勾人视线。秀发乌黑如漆，用明黄色丝绳挽了个结儿，飘逸在背后。满月似的小脸蛋，肌肤极嫩，玉一样白皙、细腻。路走得急了，粉靥泛出桃红。柳叶眉不修而齐，黑而长的睫毛，像水草般护住那眼波的深潭——

潭里转动着墨色水晶珠儿，精芒四射，勾魂摄魄。

这是庙会的高潮。看女人的男子汉得到了满足，异口同声地唱起赞歌：“下凡的天仙，渔村的红芙蓉，沔阳湖的精灵。”

.....

万千视线交织的柔丝之网，并没有留住天仙的步履。她目不斜视，傲然昂头，款款而行，快要走进庙门。

庙内溢出的烟雾，使她若隐若现，宛如行在云端。

庙门将要吞入绝色名姝。倾慕者们大为遗憾——照规矩，进香之后的妇女将由后门经过一片塔林出去，人们不得围观。

谁能将名姝挽留住？哪怕是短短的片刻。

晴空一声春雷。

龙岩上响起洪亮的异乡人的声音：“阖家姑娘，请留步！”

声音极度自信。

出现了喜作惊人之举的非凡人物。

“谁？谁这样大胆？”阖家姑娘闻声止步。她是一个饱经风浪的渔家姑娘。

“阿弥陀佛，请女施主布施。”

袈裟破旧、貌容丑陋的朱元璋睥睨着熙熙攘攘的人群，豪情满怀地走下龙头石堡。

人群为这济公活佛一般的神奇人物所慑服，纷纷让路。

阖家姑娘看清了和尚那亚如黑猩猩的相貌，不禁嫣然一笑。

这笑，撞击着他的心扉。他伸出化缘的钵。

他的目光，具有穿透力。她为这目光所攫，怦然心动。他似磁铁，迫使她铁屑一样向他倾斜、靠近。

她不安地、顽固地抗拒着。美丽的头，猛向后仰。

木钵悄无声息地向姑娘伸近，又伸近。

她六神无主，脸红，心跳，手在衣袋里乱摸。

“糟糕，袋里没有一个铜子。”但她还是摸索到一个物件：她是卯年生人，属兔。在她三岁生日时，妈妈给了她的生肖像，送她作礼物，作她的护身物。

妈妈说：“这银兔，是你终身的信物。”她决不可能送给和尚。可是，众目睽睽之下，没有布施，多丢人，而且大不吉利。

她由银兔联想到头上的铜簪，铜簪的一端，也铸有一只小兔。

于是，她拔下绾发的铜簪，放进木钵里。然后惊慌地走进庙门去了。“和尚好运气，得了天仙赠与的信物！”人们大声狂呼。

朱和尚为此乐得飘然若仙。愣怔间暗想：“他年若得志，定要聘娶这天仙似的人儿！”

这天，阁姑娘烧香求签，得的判语是：“瑶宫迁侧苑，丹凤降雉鸡。”

这会儿，听人说起阁氏姑娘，朱元璋下意识地摸了摸放在贴身衣袋里的铜簪，想起龙女庙前的事。“非英雄不嫁，好一个风尘奇女！”朱元璋喃喃自语，心里不免自作多情，又甜又酸又涩。

陈友谅嬉皮笑脸地打趣朱元璋：“说起江汉美人，和尚也动了凡念啦，嘻嘻……”

“和尚不思凡，小和尚从哪儿来？”陈友贵插科打诨道。

朱元璋被嘲弄得脸皮紫一阵、白一阵，瞪了粗野的、沉迷酒色的渔霸一眼，正想发作。邓克明连忙岔开话题向陈友谅说

道：“大哥，事不宜迟，喝鱼汤要喝头一口啊！两湖的渔民弟兄，都企望着大哥顺风扯帆！”

“好罢，手长为大哥！”陈友谅笑着转向朱元璋说，“法师，和我们合伙干吧，祭旗举义，际会风云，逐鹿中原，捷足先登！”

朱元璋琢磨了一会儿，颇有寓意地回答：“我还要涉水登山，云游天下。不过，世间的道理，常常是后来居上呵！”“后来居上”四个字，说的有筋有骨，分量极重。说罢，朱元璋唱了个肥喏，拱手作别，取了自己的罄锤包袱，持杖托钵，说道：“山高水长，后会有期！”便大踏步去了——当时谁能料得，十年之后，朱元璋与陈友谅二人竟会兵戎相见，各领水军十多万、战船千艘在鄱阳湖展开惊天动地的大血战呢！

酒后的和尚，经冷风一吹，醉得东偏西倒。他漫无目的，信步沿汉江堤畔走去。走着走着，他身上发热，便敞开了黑色袈裟，露出强健油滑的胸脯，壮如野牛。午后的太阳，火辣热毒，烤得他喉咙冒烟。他醉眼朦胧沿江堤芦苇中小路步向江流，用木钵舀了江水，连喝了三钵，顿时遍体生凉，心清气爽。

可是，小憩之后，倦意袭来，他再也挪动不了疲乏的双腿。河滩上野草如茵，诱惑得他身不由己，倒卧草丛。不一会儿，便鼾声大作，惊得归巢的花翅水鸟不敢落下。

白昼，他托钵乞讨；黑夜，他孤身寂寥。十多年来，只有梦在深宵安慰他。好多次，他梦见粗豪的刘邦皇帝，把龙袍披往自己的身上。这一次，他梦见自己在桃红柳绿的花园里设宴，二十多个美丽的姬妾轮番敬酒。走在最后面的一位，面如芙蓉，光艳照人，是从汉沔掠来的阉美人。他问：“还有位号称汉江美人鱼的彭美人，怎么不见？”一位黄衣侍者跪禀道：“彭美

人已经挂帆远航，漂洋过海了！”“哎呀，彭美人，不能去呀！”朱元璋拔腿去追，一脚把木钵踢翻滚落汉江，眨眼间卷入波涛中去了。朱元璋睁眼醒来，原是一梦。他自嘲地叹息道：“这真是叫化子娶亲——穷作乐！彭美人影儿都没看着，却先把师父赐与的饭碗踢飞了。朱元璋呀朱元璋，你真是……”他自嘲自怜，心里一阵惆怅。

过了一会儿，他又霍然自解，宽慰自己说：“我今天真是龙困沙滩呀！云从龙，风从虎，眼下，朝纲解纽，元朝气运已尽，真是千载难逢的风云际会之期。云游以来，见过的山川形胜不少，交结的各路豪杰甚多，发展的白莲教徒甚广。陈友谅那厮都知道乘时而起、搏击风云。‘大丈夫当如是也’今天丢了木钵，这是天意，示我快快还俗，另奔前程！”

他又心道：“我应该回家乡去了。大灾之后，必有丰年，天赐我淮西故里五谷丰登吧！亲族中，只有三哥，一位寡居的大嫂和侄儿朱文正了。只是不知他们现在流落到哪儿去了……”

他的眼前又叠现出前年离家时的凄凉景象：濠州大地，云暗风凄，草枯禾萎，满地新坟，还有未及掩埋的饿殍；背井离乡的人群，泪枯而绝望的双眼……

朱元璋虽未读过几天书，但自幼聪明好学。投身佛门后，更喜欢背诵经卷、弹词。所以，他在回首往事，百感交集之际，不禁仰望昊空，发出了悲怆的长吟：

往昔的苦况，刻骨铭心啊——众各为计，云水飘扬。我何作为？百无所长。依亲自辱，仰天茫茫。既非可倚，侶影相将，突朝烟而急进，暮投古寺以趋跄，

仰穷崖崔嵬而倚碧，听猿啼夜月而凄凉。魂悠悠而觅
父母无有，志落魄而徜徉。西风鹤唳，俄淅沥以飞霜，
身如蓬逐而风不止，心滚滚乎沸汤。

心中的块垒，一吐为快。经过苦吟发泄后，这一瞬间的朱元璋，目光炯炯，神采飞扬，恰似一位行吟江畔的诗人——这直抒胸臆、直撼血性的文字，当时虽没有写下来，却在许多年后，被录进他的御制皇陵碑里了。

他怀念童年的小伙伴——放牛娃徐达、汤和、周德兴。他们都有勇敢而机智的天赋；只要机缘凑合，都不是庸碌之辈。“王侯将相，宁有种乎？”小时候，他们都听自己支使，应该回去将他们一一网罗在身边。一个篱笆三个桩，好汉也要众人帮。连陈友谅那厮，也有三兄四弟啊！

归去吧，归去吧，故乡在呼唤游子。

“不，我不仅仅是游子思乡。我这次是应运而回。彭二和尚留下的诗偈，是一颗灵奇的种子，播在我的心田上。天命所归，好像就在洒家身上，‘江淮龙兴应云气，日月重光九州红！’”

朱元璋威严的脸上，露出了会心的微笑。他是一个敏感的、富于幻想的人物，又争强好斗，深藏着勃勃野心。每逢睡梦中会见他崇拜的刘邦，都给他的野心以滋补的养料。这首诗偈，句句都像忏语，扬起了他心中的风帆：“江淮”，是他的家乡，龙兴之地；“日月”，合起来是个明字，而他信奉和传播的宗教，正是明教、白莲教、弥勒教三位一体的混合物；“红”隐寓着他的姓氏——朱，连他的名字兴宗的“兴”字也嵌在第三句里。暗暗巧合，处处照映，岂非天意么？第一句讲述当今时势，一般